

■ 2013年

The 2013 Annual Report on th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by the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四年三月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在2013年度北京市各区（县）人民政府和北京市政府各委、办、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基础上编制。

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首都之窗”门户网站（<http://www.beijing.gov.cn/>）下载。由于篇幅所限，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枣林前街70号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大厅；邮编：100053；联系电话：010-83978888；电子邮箱：xxgk@beijing.gov.cn）。

This report is prepared according to the requirement of the Regulations Regarding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of the PRC, and it is based on annual reports prepared by the district/county-level governments of Beijing Municipality, and commissions, offices and bureaus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The report contains five parts: summary of the report; voluntary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upon requests; administrative reconsideration and administrative litigation triggered by disclosure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problems of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nd measures for improvement.

The statistics in this report is collected from the period starting from January 1 2013 to December 31 2013. The electronic version of the report is available for download at <http://www.beijing.gov.cn>. For any enquiries about the report, please contact the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fice of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Address: NO. 70, Zaolin Qianjie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53,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 Hall for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Tel: 010-83978888; E-mail: xxgk@beijing.gov.cn)

一、概 述



2013年，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市政府办公厅组织召开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印发《关于做好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 的通知》（京政办发〔2013〕50号），推动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开展《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草案）》调研起草工作。总体看，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有力有序，在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服务群众生产生活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努力满足公众对环境质量状况信息公开的需求。市环保局政务网站利用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京政办发〔2013〕50号

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做好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 的通知

各区政府、市直各部门、各委、办、局、公司、企事业单位：

政府信息公开是代表政府的公共服务要素，是建设法治政府、打造阳光政府、提升政府公信力的重要途径。当前，社会各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关注，人民群众对基层的一些重点工作，都对加强相关领域信息公开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此，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3〕73号）有关要求，结合本市实际，经市政府同意，现就做好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通知如下：

- 1 -



The screenshot shows a table of water quality inspection results for July to September 2013. The table includes columns for sequence number, indicator, standard, and detection range.

序号	指标	GB/T17073-2006水本底常规指标限值		检测结果范围
		≤生化需氧量(CODCr) / mg/L	≤大肠菌群(CFU/100mL)	
1	耐热大肠菌群(CMPN/100mL或CFU/100mL)	不得检出	不得检出	未检出
2	耐热大肠菌群(CMPN/100mL或CFU/100mL)	不得检出	不得检出	未检出
3	大肠埃希氏菌(CMPN/100mL或CFU/100mL)	不得检出	不得检出	未检出
4	菌落总数(CFU/mL)	100	0~7	
物理指标				
5	浑浊度(mg/L)	0.01	<0.001	
6	嗅味(六价铬)(mg/L)	0.005	<0.0005	
7	铅(六价)(mg/L)	0.05	<0.004~0.009	
8	镉(mg/L)	0.01	<0.001	

城市的环境评价点、区域背景传输点、交通污染控制点和城市清洁对照点等“四个示意图”和空气质量日报和预报“两表”，发布各监测站的空气质量指数。市环保监测中心网站滚动发布各监测站空气质量实时监测数据、24小时均值和分指数。全过程公开本市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评和验收的受理、进展与审批情况，主动公开了上市公司环保核查意见、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行政处罚决定书等信息。市水务局会同市环保局按月向全社会共同发布地表水水质状况，协调公共供水企业定期向社会公布出厂水和管网水的水质指标检测结果。

持续推进政府预算决算、部门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决算信息公开。全市公开预算决算的市级部门数量进一步增加，公开部门预算已达88家。部门预算公开增加了年度政府预算中一般预算、基金预算收支情况等5张报表，新增大额专项资金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了市本级和77家市级部门的“三公”经费决算信息，与2012年相比，“部门行政经费支出情况”增加同上年行政经费增减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部门决算说明”增加部门基本情况和年度部门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部门‘三公’经费情况”增加“三公”经费口径说明。选取东城、海淀、丰台、密云等4个区县作为试点，积极推进区县预决算信息公开，目前16个区县已经全部公开了本级政府预算。

继续完善民生保障和公

城市环境评价点、区域背景传输点、交通污染控制点和城市清洁对照点等“四个示意图”和空气质量日报和预报“两表”，发布各监测站的空气质量指数。市环保监测中心网站滚动发布各监测站空气质量实时监测数据、24小时均值和分指数。

全过程公开本市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评和验



共服务方面信息公开。西城区细化保障性住房信息公开标准，梳理保障房和房屋征收补偿公开目录，积极推进风险预警、事故应对处置和查处等信息公开。昌平区公开农村社区服务站标准化建设、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社会救助标准调整等信息。市国土局将征地信息公开作为用地审批的必要条件，通过多种渠道及时公开征地用途、位置、补偿标准、安置方式等信息，将《条例》施行以来的1536件征地批复以扫描件的形式全部在网上公开。市安全监管局公开了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市民政局在公示低保家庭审核情况的基础上，实现了低保家庭享受保障信息在居住地向所在地区居民公开，并通过政府网站向全社会公开。



治和环境建设、垃圾处理等工作的意见建议，解读背街小巷环境整治，建筑垃圾运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政策、规划和工作安排，并安排供热管理部门和供热企业与市民在线交流，回应了有关供热补贴、检修、改造、准备等相关问题。

不断推进城乡环境相关信息公开。按照《关于印发严厉打击违法用地违法建设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京政办发〔2013〕41号)，全市建立打击违法建设三级管理体系。市规划委等部门按照工作职责曝光冻结房产名单和违法建设信息，公布举报电话并认真开展调查、处理、反馈，及时公开违法建设拆除工作进展。市市政市容委加大生活垃圾处理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公开垃圾处理设施建设重点项目建设进展和运行使用情况，通过“走进直播间”活动，委领导及相关处室负责人听取了市民对环境整



(二)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积极发布权威信息。市发展改革委主动公开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发布投资管理、产业促进、价格监管以及“城南行动计划”建设成果等多方面信息。针对社会反映强烈的“雾霾”问题，通过多种渠道公开西南热电中心建成投产和北郊供热厂锅炉拆除等污染源治理情况，加大政府对污染源治理工程的公开力度。针对出租车租价、机场巴士价格等政策调整，及时提供权威解读。每周定期集中公开主要农副产品价格变化情况，依法公开汽油、药品等政府指导价和政府定价调整信息，发布物价检查和查处结果情况。

及时澄清虚假信息。市公安局针对天安门广场“10·28”暴力恐怖袭击事件，

通过多渠道第一时间通报涉案人员相关情况，及时澄清不实传言。针对网络盛传的前门地区有灯会的不实消息，面对游客聚集导致前门地铁被迫封站的情况，及时发布便民提示，确保群众平安出行。

市卫生局及时澄清淘





宝网站可以实现医院预约挂号等虚假信息，针对外省市4名婴儿注射乙肝疫苗后非正常死亡的舆论焦点，及时发布本市新生儿乙肝疫苗接种不涉及被叫停产品的通报。针对本市出现人感染H7N9禽流感病患情况，市政府新闻办迅速组织召开确诊首例病例、应对流措施、患者平安出院等系列新闻发布会，滚动发布信息。

开展信息公开公众参与。石景山区将议事公开制度化，邀请

区

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列席区政府常务会并参加部分议题讨论。市政府法制办向社会公开征求《北京市蔬菜零售网点建设管理办法》等6项法规规章草案意见，并首次将意见建议采纳情况在《北京日报》上发布。市医管局围绕群众看病就医难题，启动“相约守护”体验项目，邀请220名社会各界人士走进市属医院互换体



验医患角色，在局机关和市属医院推出就诊流程、医疗环境秩序等 193 项服务患者的整改措施。市地震局在防震减灾宣传周开放海淀、昌平、通州、延庆、丰台五个地震台站，为参观群众普及防震减灾科普知识。

（三）利用信息公开渠道互动交流

市政府新闻办全年组织召开 74 场新闻发布会，介绍全市经济运行情况、第二届京交会暨全球服务论坛、知识产权保护状况和空气重污染日应急预案等重点工作，通过新闻媒体向全社会解释相关政策法规，2222 家次境内外媒体 2815 人次记者参加了发布会。东城区通过“数字东城”开展在线访谈活动，3 位主管副区长分别参加“关注养老，关爱老人”、“以信息化建设为抓手，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和“关注学前教育关爱幼儿成长”为主题的访谈并参与互动，对 872 位听众提出的 347 个问题，现场回答 102 个。

城市管理服务广播“市民对话一把手”系列访谈节目，邀请 18 位市政府工作部门和 14 位区县政府主要领导走进直播间，参与在线解答和互动交流。

“试点医院病床将统一调配，三年内建立 20 个医疗联合体”、“推进就业困难人员和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用人单位补贴将扩大范围”、“开建 150 个养老服务社区，社区托老所覆盖全市”等话题受到听众广泛关注。“政风行风热线”举办在线访谈 60 场，其中，市经济信息化委、市体育局、市燃气集团等分别参加宽带北京行动计划落实情况、构建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发展清洁能源改善首都环境等访谈。

“12345”非紧急救助服务热线加强标准化、流程化建设，确保及时答复公众询问，提高信息公开服务保障水平。市卫生局通过“12320”公共卫生





“12345”电话受理大厅

热线深化信息公开工作，解答公众卫生行政许可、护士注册要求、流感疫苗免费接种、卫生防病知识等相关政策和医疗服务咨询。市民政局通过“96156 社区服务热线”开展公共服务进社区，全年共受理 54.1 万件需求服务事项。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96155”客户服务专业热线，向市民提供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转移、贷款等住房公积金业务咨询服务。

政策和医疗服务咨询。市民政局通过“96156 社区服务热线”开展公共服务进社区，全年共受理 54.1 万件需求服务事项。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96155”客户服务专业热线，向市民提供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转移、贷款等住房公积金业务咨询服务。

(四) 发挥信息公开服务功能

加强政府门户网站的查询服务功能。各单位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优化办事指南、表格下载、结果查询等栏目服务，通过领导邮箱、政风行风热线等栏目及时答复群众咨询投诉，通过征集调查栏目公开征集为民办实事项目。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网站新增租房专题，系统介绍签订合同、登记备案等注意事项；加强对房地产开发项目信用情况、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情况、征收项目具体进展和房屋征收评估机构的公示；增设房屋登记业务办理进度查询；通过发送手机短信，提示用户在“答疑解惑”栏目中咨询问题的受理和答复情况。

“北京微博发布厅”增设城市运行、经济转型、社会管理等栏目，每日高频次推送政务和服务信息，日均发布信息 30 余条，同时举办“社区药品报销目录调整扩容”等微访谈 5 次，通过文字直播新闻发布会 31 场。“北京



交通微博平台”，全天候发布交通服务信息引导市民绿色出行，并利用干线公路上的可变情报板连续滚动发布信息67万余条，提醒司机实时了解路况。“北京商务新闻”微信群，及时通报媒体有关信息，为公众提供信息服务。“创新创业中关村”微信公众号，为企业提供快捷的咨询渠道。“气象北京”政务微博及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为城市安全运行提供信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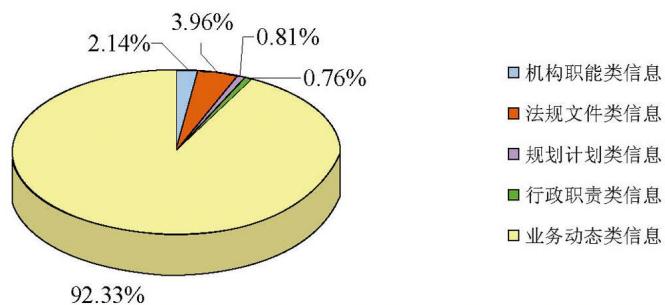
利用多种平台服务群众生产生活。市城管执法局全面升级城管地图公共服务平台，公示近500个便民菜市场信息；更新发布基于电子地图的300余个城管执法机构信息查询服务。市旅游委在公开旅行社年检、饭店和景区等級复核结果等信息基础上，开发完成全市110家3A级以上景区自助导游软件系统，供游客免费下载，提高旅游咨询服务质量。市人力社保局通过“12333”社会保险应用服务短信平台，将医保缴费信息发送至市民手机，提醒“一老一小”参保人员及时办理参保缴费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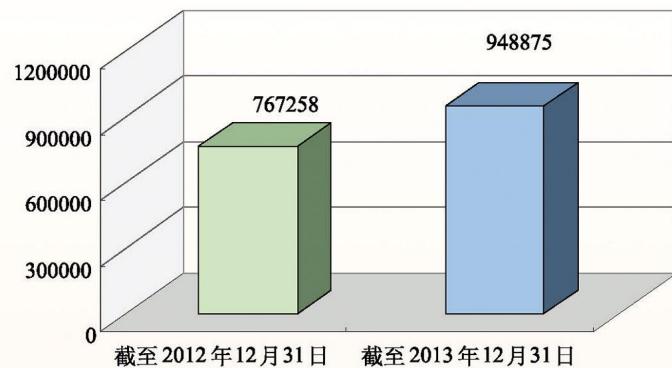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 首都之窗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2013年，通过“首都之窗”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信息18.16万条，专栏点击量1.35亿人次。全文电子化率为99.51%。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3880条，占总数的2.14%；法规文件类信息7189条，占总数的3.96%；规划计划类信息1470条，占总数的0.81%；行政职责类信息1385条，占总数的0.76%；业务动态类信息167693条，占总数92.33%。



自《条例》施行以来至2013年12月31日，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4.89万条。



(二) 《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

全年编辑出版《北京市人民政府公报》33期，刊登地方性法规、政府规

章、市政府及工作部门规范性文件 266 件，总计 240 多万字，面向基层单位（社区、乡村）和图书（档案）馆（室）发送公报文本 89.1 万本。

为加强政策文件公开的及时性，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公报由半月刊调整为周刊。同时，每期公报出刊后，在《北京日报》等报刊上刊登公报目录和查阅借阅方式，并及时通过“首都之窗”政务门户网站同步发布电子版文本。

（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

全市各级各类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累计接待公众咨询查阅 308.5 万人次。市政府信息公开大厅接待咨询查阅 5307 人次，累计接收行政机关制发的规范性文件 1101 份，打印复印文件 217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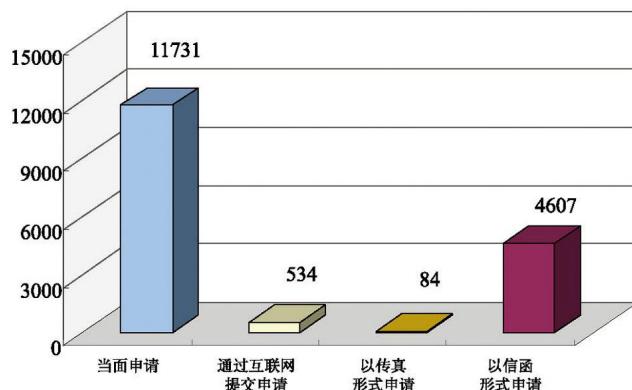
市档案馆将财政预决算、住房保障、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等信息分类整理后输入触摸屏，为公众查阅公开信息提供更便捷的途径。市区两级档案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接收行政机关制发的规范性文件 10808 份，接待咨询查阅 1584 人次，为公众提供文件 1102 份，打印复印文件 2255 页。

首都图书馆通过“百年馆庆”活动，向公众介绍图书馆查阅政府信息的方法，为公众更好地利用文献资料和政策文件，提供更人性化的服务。首都图书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中心，累计接收行政机关制发的规范性文件 3496 份，接待咨询查阅 3840 人次，打印复印文件 2091 页。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3 年，全市申请总数为 16888 件，其中市政府工作部门 11397 件，区县政府 5491 件。申请方式中，当面申请 11731 件，占总数的 69.46%；通过互联网提交申请 534 件，占总数的 3.16%；以传真形式申请 84 件，占总数的 0.5%；以信函形式申请 4607 件，占总数的 27.28%。



(因同一申请可以多种申请方式提出，故分类申请之和大于申请总数)

在市政府工作部门中，申请量列前五位的是市国土局、市规划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公安局、市发展改革委。在区（县）政府中，申请量列前五位的是朝阳区、丰台区、海淀区、西城区、房山区。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土地出让、拆迁补偿、城市规划、房屋产权等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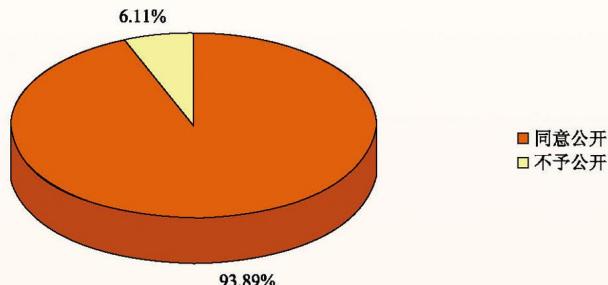
（二）答复情况

全市 16888 件申请共涉及申请事项 17509 项，已到答复期的 16681 项申请事项全部按期答复，其余未到答复期的按照《条例》时限规定在 2014 年答复。

已答复的 16681 项申请中：申请内容明确，可以答复是否公开的共 8283 项（占总数的 49.66%）；其它答复类型共 8398 项（占总数的 50.34%）。其中：

1. 申请内容明确，可以答复是否公开的共 8283 项中：

“公开” 7777 项，占 93.89%（含“同意公开” 7043 项，“同意部分公开” 166 项，“信息已主动公开” 568 项）；
 “不予公开” 506 项，占 6.11%。



2. 属于其它答复类型的 8398 项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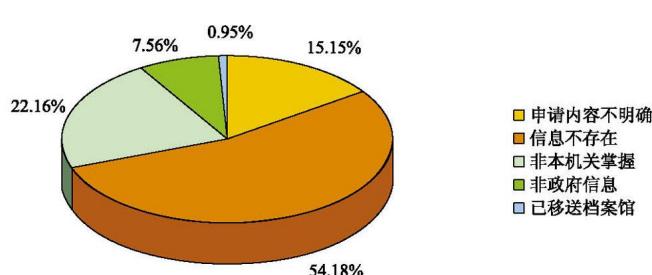
“申请内容不明确”告知申请人更改、补充 1272 项，占 15.15%；

“信息不存在” 4550 项，占 54.18%；

“非本机关掌握” 1861 项，占 22.16%；

“非政府信息” 635 项，占 7.56%；

“已移送档案馆” 80 项，占 0.95%。



(三)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全市各行政机关按照《北京市行政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公开信息收费办法(试行)》规定，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共计 30261.7 元。

同时，对农村五保供养对象、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领取国家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依法免收相关费用共计 1623 元。

四、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

(一) 行政复议

全市行政机关受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 1269 件，包括市政府受理 543 件，16 个区（县）政府受理 664 件，具有行政复议职能的市政府工作部门受理 62 件。

已审结的 1042 件中，做出维持行政机关做出的信息公开答复告知的 933 件，驳回申请人行政复议申请的 20 件，申请人自愿撤回申请，复议终止审

理的 22 件，撤销行政机关做出的告知书的 33 件，确认行政机关所做出的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违法的 5 件，责令行政机关限期履行法定职责的 27 件，其他方式结案 2 件。

（二）行政诉讼

全市法院共审理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行政诉讼案件 1784 件。一审案件 1279 件，未审结 78 件。已审结的 1201 件中，判决驳回诉讼请求 360 件，判决撤销行政行为 107 件，判决确认违法 13 件，判决行政机关履行职责 43 件，裁定驳回起诉 599 件，裁定准予撤诉 57 件，裁定移送其他法院审理 22 件。二审案件 505 件，未审结 11 件。已审结的 494 件中，判决维持 486 件，判决撤销 7 件，发回重审 1 件。

（三）举报

市行政投诉中心共受理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投诉举报 10 件。按照有关工作程序，转相关单位查处报结果 1 件，阅处 9 件。经过调查，部分属实 1 件，失实 9 件。

五、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2013 年存在不足主要是：统筹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对重要政策法规的发布和执行情况进行配套解读有待加强；梳理整合信息资源专题服务比较薄弱。

2014 年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做好《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出台后宣传教育培训工作，促进公开工作规范化、法制化。二是继续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政策解读和主动发布机制建设。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和平台建设，发挥网站、新闻发布、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的信息公开服务作用。四是继续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制度，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水平。

附表：**附表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8.16 万
其中：全文电子化政府信息数	条	18.07 万

附表二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全市依申请总数	件	16888
其中：市政府工作部门	件	11397
区（县）政府	件	5491
其中：1.当面申请数	件	11731
2.互联网申请数	件	534
3.传真申请数	件	84
4.信函申请数	件	4607
涉及申请事项总数	项	17509
到期已答复总数	项	16681
其中：1.申请内容明确，可以答复是否公开的	项	8283
(1)公开	项	7777
(2)不予公开	项	506
2.属于其它答复类型	项	8398
(1)申请内容不明确	项	1272
(2)信息不存在	项	4550

(3) 非本机关掌握	项	1861
(4) 非政府信息	项	635
(5) 已移送档案馆	项	80

注：因同一申请可以多种申请方式提出，故分类申请之和大于申请总数。

附表三 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费及免费情况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	元	30261.7
依法免收相关费用	元	1623

附表四 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统计表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行政复议数	件	1269
行政诉讼数	件	1784
投诉举报数	件	10

2013年 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The 2013 Annual Report on the Information Disclosure by the Beijing Municipal Government